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CHEONG CREATIV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新昌創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1)

內幕消息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新昌創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繼於2020年3月30日作出之公告「**2019年度初步業績公告 — 盈利預警**」後，基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集團現時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將錄得除稅後虧損淨額約296,000,000港元，與於2020年3月30日所宣佈之除稅後虧損淨額約45,000,000港元不同。預期虧損淨額增加，主要歸因於下列理由：

- 1) 固定資產減值約193,000,000港元；及
- 2) 存貨撥備約30,000,000港元。

由於固定資產減值金額龐大，本集團預期將錄得負債淨額約115,000,000港元，與於2020年3月31日所宣佈之資產淨值約137,000,000港元相反。

本公司仍在著手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集團現時可得資料，以及董事就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本集團之實際財務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者不同。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細閱本公司之全年業績公告，預期該公告將於2020年6月30日刊發。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昌創展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世安

香港，2020年6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世安先生及吳振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家駿先生、施俊威先生及馮偉恒先生。